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 函

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55 號

承辦人：社區醫學部營養組李昌儒專員

電話：03-4629292 分機 21115

傳真：03-4620969

受文者：弘光科技大學 營養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晟社醫字第 114122212 號

速別：一般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速件

附件：天晟醫院營養實習生招收辦法 1 份

主旨：檢送 115 年天晟醫院營養實習生招收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院 115 年暑期營養實習生招收辦法詳如附件說明。



正本：弘光科技大學 營養系

副本：本院院長室、秘書室、社區醫學部

院長 鄭貴麟

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

115 年營養實習生招收辦法

一、招收名額：1 名

二、實習期間：115 年 07 月 01 日至 115 年 09 月 14 日，實習時數共 432 小時(54 天)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 大學、獨立院校營養系/組或相關科系，大學三年級以上在校學生。

(二) 在校成績及必修科目：

1. 歷年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
2. 修畢必修科目(附件一)
3. 共同、基礎及專業科目單科 60 分以上
4. 專業必修科目單科 70 分以上

四、申請流程：

(一) 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01 月 30 日截止(以文件送達日為準)。

(二) 申請方式：由各校具正式函件向本院申請，不接受個別申請或請託；資料請逕函送至「32043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55 號 營養組收」，信封註明【申請營養師實習】字樣。

(三) 檢附申請資料：

1. 實習申請表(附件二)
2. 歷年操行及學業成績單(若部分成績尚未公佈，得後補資料)。
3. 申請人自傳：以電腦列印，1000 字內不限格式；內容包括自我介紹、為何選擇本院實習？實習前的準備？對於營養師此職業有什麼想法或期許等。

(四) 預計於 115 年 02 月 13 日前函覆各校實習申請結果。

(五) 考量實習名額有限，經雙方確認同意錄取後，若學生因任何因素臨時取消實習，將暫停該院校實習申請 1 年，以增加實習名額使用率。